

中國醫藥大學新竹附設醫院

自費藥品退藥作業原則

一、因考量藥品保存條件及用藥安全，以下情況一律不予受理退藥：

- (一)需冷藏保存之藥品(如生殖醫療藥物、減重針劑等)。
- (二)裸錠(自動藥包機封膜藥品已拆開包裝)。
- (三)磨粉分包藥品。
- (四)中藥藥品如：科學中藥、飲片、湯液包。
- (五)藥品拆封不具完整包裝者。

二、自費藥品退藥流程：

非屬上述所列不得退藥之藥品，本院門診、急診和出院病人自費購買之藥品唯符合以下條件者，得申請退藥(退費)：

- (一)領取藥品後七天內，因藥品副作用或特異性體質造成病人嚴重不適者(需經醫師證明)。
- (二)領取藥品後七天內，檢查用藥因故不能進行檢查時(需經醫師證明)。
- (三)衛生主管機關公告下架或廠商自主回收之藥品。

自費藥品退藥作業流程

流程圖	程序說明
<pre> graph TD A[自費藥品退藥] --> B[領藥後 7 日內持欲退藥品及收據正本] B --> C[門診藥局櫃檯交驗藥品] C --> D{是否符合退藥條件} D -- 否 --> H[說明無法退藥原因，並歸還藥品] D -- 是 --> E{徵詢處方醫師同意} E -- 不同意 --> H E -- 同意 --> F[藥師回收藥品並於藥袋上註記，通知申請人] F --> G[持藥袋、收據至批價櫃檯辦理退費] G --> I[流程終結離院] H --> I </pre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程序說明</p> <p>一、領藥後 7 日內持欲退藥品及收據正本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自費藥品退藥，為確保藥品品質及用藥人權益，需於領藥後 7 日內辦理，逾期恕無法受理。【例如 7 月 1 日領取藥品，可辦理退藥的最後一天為 7 月 7 日。】 2. 自費藥品辦理退藥，必須備妥原完整包裝之藥品，並攜帶當次就診的醫療收據正本。 3. 受理時間為週一至週五，上午 8:00 至下午 17:00 止。退費行政流程所需時間不定，若當日無法完成行政流程會先行通知，以免久候。 <p>二、門診藥局櫃台交驗藥品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請您向櫃台藥師表明欲辦理自費藥品退藥，櫃台藥師會聯絡當班主管處理。 2. 藥師會詢問您退藥的理由，並查驗欲退還的藥品。 3. 經藥師查驗確定不符合退藥條件時，藥師會主動向您說明並歸還藥品；請您理解這是為了保障用藥安全與用藥權益所需之程序 <p>三、徵詢處方醫師同意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符合退藥條件之藥品，藥師會徵詢開立處方醫師同意，由處方醫師完成處方醫令修改事宜。 2. 若當下無法聯絡處方醫師，我們會請您留下聯絡方式再持續為您處理。這是為了遵照醫囑所必須進行的程序，敬請見諒。 <p>四、由藥師回收藥品並於藥袋上予以註記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處方醫師完成醫令數量修改後，確認您的退藥數量是否相符。 2. 藥師會在您的藥袋上註記回收數量蓋上藥師章，之後請您至批價櫃檯排隊辦理退費。 <p>五、持藥袋、收據及健保卡至批價櫃檯辦理退費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持原收據抽號碼單至批價櫃檯排隊辦理退費。 2. 退費方式需與原就醫結帳方式相同。若先前採用信用卡刷卡結帳，請務必攜帶原信用卡辦理。 3. 醫事室人員確認醫令修正完成後，會辦理應退款項並給您新的收據，請您確實清點。